

招待報告目錄

- 一 上海
- 二 南京
- 三 漢口
- 四 平浦道中
- 五 北平
- 六 自北平至大連
- 七 北戴河
- 八 再至北平
- 九 青島 附泰安
- 十 三至北平
- 十一 四至北平
- 十二 離華返歐

附件一 調查團在華行程里數一覽表
附件二 調查團全體人員譯名單

招待報告

招待報告

國聯調查團於民國二十一年三月十四日由日本乘阿達姆總統號商船抵滬。嗣是由滬至京。由京而漢而平而東北。復自東北回平。由平再赴日本。再度歸平。完成報告書後。乃分途返歐。其間經過情形。略如左述。

一 上海

三月十四日下午八時。國際聯盟會調查委員會委員長英委員李頓。義委員阿特羅黃題。法委員高祿德。美委員麥考益。德委員希尼。及秘書長哈斯暨秘書專門委員等共十五人。乘大來公司阿達姆總統號商船。自日本橫濱行抵上海浦東白蓮涇。日本代表吉田伊三郎暨其書記官鹽崎觀三等。陸軍上校渡九雄。海軍上校佐藤市郎。關東廳事務官河相達夫等。共十六人同舟而來。維鈞先於調查團行抵日本之時。電請外交部轉電我國駐日本使館。詢問日本招待辦法。藉資參考。由維鈞秉承外交部派員與上海市政府及各機關各團體商洽。將一切招待事宜。分別籌備。及調查團抵滬。爰與外交次長郭泰祺。上海市長吳鐵城等。及滬上各團體代表。至浦東登舟迎迓。北平張綏靖主任亦派代表周守一等。先期到滬。同往迎候。調查團易乘渡船至海關碼頭。各機關各團體代表等數百人。列隊歡迎。高呼口號。調查團各委員爲之停步小立。表示感忱。旋即乘車至華懋飯店休息。日本代表及其參隨人等。亦同寓於此。我國代表處辦事人員。賃滄洲飯店。爲辦公住宿之所。調查團預定留滬七日。嗣以鑒於上海恢復原狀之急需。乃延長留滬期間。希望在上海和平問題。有相當把握後。再行離滬。自十五日起。進行辦事。調查滬案。徵集材料。甚爲繁冗。其調查辦法。大率先訪問當地各國領事及著名人士。以采局外旁觀之議論。然後及於中國各界代表。十五日午刻。外交次長郭泰祺宴會。下午五時。維鈞舉行茶會。請中外官商各界要人參預。到者一千餘人。藉示歡迎及介紹之意。調查團委員長李頓於傍晚招待中外新聞記者。發表言論。謂目前最關心者爲上海之停戰。如有機會。當與日軍當局晤談。至上海戰區實況。日內即前往視察云云。是晚吳市長鐵城設宴歡迎。我方預定招待日程。每日午晚均有宴會。調查團不欲酬應太繁。竭力辭謝。

并謂即有不能謝却之處，亦不可過於華美，致滋不安。乃與各處洽商，量加節減，重定日程。二十一日視察戰區，事先由維鈞與調查團秘書長接洽，並由該秘書長邀日本參與代表吉田到場協商。日代表提議一切布置應由日方軍事當局辦理。維鈞以吾國爲地主，應由我方主持，旋以該秘書長之調停商定四項：一、參觀區域爲閘北、直茹、江灣、吳淞。二、車輛由中國代表處預備，午餐由日方預備。三、日軍侵占區域內，日方擔保安全。四、其詳細辦法，各派秘書接洽。維鈞當派代表處總務主任張祥麟、日代表派鹽崎觀三續議細目。關於中國代表處參觀人數，頗多爭論，而於我方加入新聞界代表，隨同參觀，日方尤爲反對。嗣商訂車輛出發先後次序，日方要求日代表之車應列在中國代表之前，以示日軍所占之區，應由日代表帶往參觀。維鈞堅持不可，謂我爲地主，參觀戰區係由我發起，應由中國代表帶往。如日方固執不允，寧將參觀之舉改期，而其責任應由日方負之。原定二十一日晨九時出發，而於二十日深夜，日方仍持原議。當由維鈞用電話告知調查團秘書長，謂所爭一點，關於原則，如日方不能理喻，中國代表恕不奉陪。該秘書長以我方所持理由公允，即赴日代表處力勸，遂允照我方所言次序辦理。此商議參觀滬上戰區經過情形之大概也。至代表處同去人員，應熟悉地方情形，俾可隨時說明，故決定維鈞率同本處總務主任張祥麟、專門委員戈公振、暨參議王景岐、張廷榮共五人，王爲地方學界，張爲市政府秘書，戈爲新聞界名流，但皆以本處名義會同前往。是日周歷各地，適沿途風沙大作，極爲勞苦。調查團委員除義委員阿特羅黃題因病，秘書長哈斯因事未能前往外，餘均同往。其視察情形略述於下。

第一線 上午九時在華懋飯店齊集出發，經北四川路、寶興路、寶山路、寶通路、中興路，而至真茹。寶山路一帶滿目瓦礫，了無人煙。凡交通要口，均有日兵駐守，真茹則防禦工事處處可見。調查團至暨南大學，日軍官示以英文作戰地圖，並加解釋。

第二線 由暨南大學出發，經大統路、新民路，而至北火車站。日軍預在月臺，陳一大地圖。由日軍官說明當時作戰情

形。李頓詢問頗詳。并對於向無抵抗能力之平民拋擲炸彈。表示詫異。歷一小時出站。經寶山路。而至商務印書館。其全部建築。摧毀已盡。僅存鋼骨水泥之牆垣。調查團登東方圖書館書樓故址。觀焚餘之規灰。爲之歎惜不已。

第三線 出商務印書館。經北四川路底。天通庵車站。青雲路。同濟路。橫濱路。三陽路。西寶興路。柳營路。水電路。體育會西路。而至江灣跑馬廳。日軍官引調查團至房頂。說明附近作戰情形。又往勞動大學及江灣車站一觀。時已下午一時有半。乃往黃興路。翔殷路。賓國路。平涼路。而至大公紗廠。爲日本軍司令部所在。入內盥洗小憩。日將白川招待進冷食。白川問李頓是否須往吳淞。并云戰地狀況相同。似可不必前往。維鈞力言吳淞地方之重要。必須前往一觀。李頓乃決定前往。

第四線 三時出大公紗廠。即沿軍工路。而至吳淞。路上日軍往來頻繁。沿江一帶。純爲防禦遺跡。而吳淞一鎮。居民住宅及商鋪等一切建築物。已全被轟毀。較之閘北。尤爲慘酷。前行至礮台。礮基多炸毀。礮管多擊斷。惟礮身繞有電絲一頭。似繫住發電之所。細察炸裂痕跡。似出諸日軍佔據後之毀壞工作。非純由日軍飛機擲彈所炸者也。原設之砲。且有移去者。巡視一小時。循原路歸。至華懋飯店已五時有半。是日巡視各處。因時間匆促。區域廣闊。所有慘遭蹂躪之街巷。未能遍及。然已印象深刻矣。

視察戰區以後。即按日接見各界代表。及旅滬外人。其所見之人。在中國方面。有金融界代表張嘉璈等。市商會代表王曉籟等。慈善團體代表許世英等。總工會代表傅德衡等。中華基督教徒救國會代表朱懋澄等。及學術文化工商聯合之一百餘團體代表蔣君毅等。此百餘團體。備有日軍侵略東北前後與犯滬情形事實之意見書。簽名者五十四萬餘人。名簿凡十六冊。又前黑龍江省長朱慶瀾往見。詳述東省情形。謂事實係日本排華。非華人排日。又旅滬之英牧師數人。見調查團。以日人殘暴爲言。調查團均甚注意。又杭州各團體。公推代表林疊沈乃正章。願年來滬歡迎調查團。並陳述日機擾杭情形。李頓詢問甚詳。在日本方面。則有日本海軍第三艦隊司令野村及日本外務大臣代表松岡洋右等。

此外隨時會晤之人。以其時上海方在戒嚴期內。其姓名多不宣布。

自調查團定期來華。日本即積極進行組織偽國。以爲將來對付之工具。當二月下旬。調查團秘書長哈斯。由滬赴日迎接該團時。維鈞即先期向之接洽。力揭日方詭謀。請其轉達該團。務乘彼方籌備未完。兼程趕赴東省。以免增加種種困難。及該團抵滬。復向李頓委員長重申此旨。力促其早日北行。而該團見滬事仍急。對於中日停戰撤兵問題。頗擬有所盡力。嗣以日方態度強硬。中日兩方及關係國代表會議多次。雖稍有眉目。而決定尙無確期。復經維鈞一再催促。該團乃認爲行程不能再緩。始決定二十六日起程。臨行之先。曾開會討論行程及籌備此後赴北平等事。維鈞及日本代表皆列席。調查團委員之一部分。擬於入京之時。便道經由杭州。遊覽湖山之勝。決定分全體爲二組。其一組由滬乘舟赴京。其一組由滬乘車赴杭。所乘船隻。維鈞初意以爲如用我國兵輪。較爲合宜。旋以適用者少。不得已。租定怡和洋行之德和輪船一隻。備調查團及日本代表各員乘坐。維鈞亦攜帶本處重要職員。同乘此舟。而人數較多。艙位有限。因又添租招商局江新輪船艙位數間。以備應用。至由滬赴杭之一段。本擬由京派飛機至杭迎候。藉便乘坐。而各委員意欲遊覽沿途風景。不願飛行。故仍由公路赴京。並於京杭適中之宜興縣。布置臨時休息之所。沿途派兵乘汽車護送。方調查團議赴杭時。日方力主派代表處陸海軍武官隨行。當時維鈞以滬戰甫停。協定尙未成立。倘或決裂。隨時有再戰之虞。松江杭州及京杭國道間。均爲我軍事要地。斷難令對方武官隨同前往。對於日方提議。堅持不可。調查團以我方所持理由正當。遂行打銷。日武官隨行之舉。二十六日上午十一時。英義兩國委員。日本代表及維鈞各率參隨人等。總計六十餘人。自滬啟行。滬上各機關各團體代表。在江干相送。委員長李頓代表該團。表示感謝之意。是日晚間。本處一部份職員附江新輪船赴京。其由滬赴杭之美德法三委員及參隨等十六人。由維鈞派秘書長王公使廣圻等陪同前往。二十六日上午九時。自滬啟行。惟調查團秘書長哈斯。以事留滬。至二十八日始乘飛機至京。

二十七日晨德和輪船至下關。我政府諸公如羅部長文幹、陳部長紹寬、陳代部長儀谷、司令正倫等及各機關首領皆至江干迎迓。其由滬至杭之一組，途經松江地方，各界到站歡迎。有遞聲請書於調查團者。下午一時，抵杭縣之城站，歡迎者自浙江省主席代表及省政府委員曾養甫等，凡二百餘人。高呼請國聯主持正義，打倒暴日口號。各委員下車，即由杭州市長趙志游等分別陪乘汽車至靈隱等處，歷觀名勝，旋赴市政府茶會。市長趙志游致詞歡迎，地方團體代表以日本飛機有在杭州飛行場擲彈之事，擬請各委員就近視察。惟以時間不及，未能前往。是晚宿西泠飯店。二十七日晨八時乘京杭國道汽車啟行。各機關各團體歡送。十二時過宜興，外交部及江蘇省政府各派代表，縣長孫鞏圻率同地方各界在任氏別墅招待。午膳之後，即復啟行。八時到京，沿途保護周至。到京後，厲勵志社招待及接洽事宜。統由外交部事前籌備。調查團留京之期定為四日。維鈞在滬之時，迭次與外交部往返電商，預定招待日程，將會晤遊覽議會時間分別支配。調查團以留京時日無多，注重與政府當局會晤談話，減少應酬。

其關於調查團本身者，厥為赴漢口調查一事。長江上游雖自九一八事變以後，時有日本兵艦游弋，究非直接兵衝之地。而日本方面，慫恿調查團必欲赴漢一行，且擬取道平漢鐵路北上，其用意原有種種。當在滬提議此事時，維鈞即以調查團任務，原在調查東省事件，到華後，亟應早赴東省，繞漢之行，殊無必要，不可因此阻滯北上行程。經商承我政府婉切勸阻，而調查團以去年國聯議決派遣調查團時，日方曾以調查中國全部為承認該團之條件。國聯方面雖未允許，而為減少糾紛起見，曾允屆時可酌察情形辦理。今日方堅持赴漢，如必執不允，則問題不決。北上行程轉更延緩。且一若我漢口地方有不可令該團視察者，轉中彼方之計，為敷衍起見，不如姑往一行，藉杜彼方口實，且免以枝節問題再阻北上行程，勢不得已。遂勉定漢口之行。至由平漢路北上一節，則以其時該路匪氛未淨，且專車已在平浦路上備妥，故商妥該團取消取道平漢之議。由漢折回浦口，仍遵津浦路北上。又日方尙提議請調查團赴中國內地，如四川廣東各地方巡行查察。我方以其故意延緩北行，力爭取消。後調查團乃由漢派秘書愛斯託等赴重慶一行，以資敷衍。而

廣東之議根本打銷。至四月一日，調查團在京接洽一切，業已就緒。是晚九時半，乘怡和洋行隆和輪船起程。日本代表及維鈞各率參隨人等同舟西上。

三 漢口

四月二日過蕪湖，輪舟未停。當地公安局派員前來致歡迎之意。過安慶，江干有軍樂隊排隊奏樂。三日晨到九江，有地方官及各界代表歡迎，並有童子軍列隊江邊，精神活潑。調查團登岸遊覽，至上午十一時登舟啟碇。下午過武穴，未停。自南京啟程，途中每日均有會議。四日上午抵漢，何綏靖主任成濬夏主席斗寅躬親登輪，表示歡迎。又武漢各機關各團體代表齊集於江干者，約千餘人。調查團各委員及維鈞住省政府所預備之德明飯店。日本代表及餘人分住太平洋飯店中央飯店。江岸所泊之日本兵艦，已先時開往上游停泊。漢口日本租界本設有防禦障礙之物，至是一律撤除。調查團到漢，稍憩以後，即往訪何主任夏主席，旋赴市政府宴會。下午接見來賓，赴西商聯合會茶會。晚赴省政府公譙。五日至戴家山，觀江干隄工。午後渡江，登黃鶴樓，下山乘汽車至珞珈山，參觀武漢大學，游覽畢，乘舟回漢。是晚七時半，乘隆和船東下。李頓之秘書愛斯託及法律顧問楊格，先於一日抵漢。二日乘飛機至重慶視察。四日返漢，與各委員會齊，即於五日同舟東返。

四 平浦道中

七日隆和船至下關，維鈞邀調查團各委員入城，至外交部閱看某項重要檔冊，並與羅部長略有接洽。旋仍渡江，回至浦口登車。當調查團到滬之時，維鈞即電鐵道部及北寧鐵路局預為籌備。經鐵道部旋分飭津浦北寧兩局，由津浦局籌備專車，北寧局協撥花車二輛，飯車一輛，交津浦局應用。旋以兩路車輛混合，外表形式不齊，觀瞻有碍，又由鐵道部飭北寧路局就新出廠之專備調查用車，選撥頭等臥車一輛，頭等車一輛，花車二輛，飯車一輛，行李守車一輛，編為一系列，指為調查團專車。經行津浦時，一切責任及費用負擔，津浦路局任之。經行北寧路時，北寧路局任之。又因人數較多，

恐臨時不敷應用。經北平市長周大文與北寧路局商定。添撥頭等二等混合車一輛。三等車一輛。並備機車二輛。列車開行之時。北寧路局派會計處處長及負責科長車隊長隨車照料。於是布置略定。而調查團有繞道平漢北上之說。中間幾經波折。不得已。令專車開至徐州候訊。作爲由徐州經隴海至漢口之準備。嗣經議定。仍遵平浦北上。遂將專車開至浦口。其行車保護之責。自浦口至徐州一段。由鐵道砲隊第三隊劉文傳所部分兩列壓道護衛。自徐州至德州一段。由第一隊孟憲德所部分兩列壓道護衛。自德州至天津一段。由河北省政府主席王樹常派鐵甲車於境上迎候。其車上保護之責。除隨車之保安隊外。另有首都憲兵營派員協同照料。此事前籌備之大概情形也。

七日傍晚。調查團及日本代表等。全體乘專車循津浦路北上。維鈞率本處各職員同行。另有一部職員。先期出發。於北平齊集。是日夜分車過蚌埠。各界代表在站歡迎。八日上午三時抵徐州。車過曲阜時。維鈞告調查團。謂此處乃孔子故里。孔林孔廟均在此。李頓云。幸過聖地。理宜瞻謁。以致敬意。惜爲時間所不許。至泰安有地方各界及童子軍歡迎。李頓見其整齊活潑。甚爲讚歎。仰望泰山。意欲登陟。云俟諸再來。下午三時到濟南。山東省政府韓主席復渠派建設廳長張鴻烈代表迎迓。并有地方各界代表。在站歡迎。調查團乘省政府所備之汽車入城。至省政府珠泉精舍進茶點。張廳長代表致辭歡迎。以孔子和平仁愛之旨爲言。李頓答詞於孔子極表崇敬之意。旋游大明湖至圖書館。觀圖書古物。上北極閣。登城頭馬路。徘徊良久。出城登車。晚七時半。列車開行。九日上午九時到天津。北平張綏靖主任學良派代表到津迎候。河北省政府王主席樹常。天津市長周龍光等。及地方政學工商各界。在站迎候者甚衆。各國領事及僑商。亦多到站相迎。調查團下車與各界代表及各國商會代表。略作周旋。乘車至省市兩政府所預備之西湖飯店休息。南開大學校長張伯苓代表各界。將津市民衆團體及華北工業協會所擬之說帖。并平津各大報館討論中日問題歡迎調查團各社論之英文譯本。分送各委員。其籍隸東北之吳景濂鮑貴卿王迺斌三人。亦先往見。接洽頗詳。復有東北民衆團體代表。往見李頓。分別接晤。一時赴省政府訪問。并赴省市兩政府公譙。三時乘列車開行。車中有新聞記者請見。李頓以

疲乏婉辭。由秘書長哈斯延接。該記者詢以天津事變。將用何法調查。日後能否再來。哈斯謂將根據報告書。加以審查。如必要時。再請天津民衆派代表至北平面談。或由調查團派人來津云云。七時抵北平。

五 北平

北平綏靖公署於調查團未抵上海之先。即經籌議招待之事。以爲東北政權。雖不能直接行使。而不可無代表之人。擬在平組織東三省政府。以表示政權有屬。故調查團抵滬之時。東北政委會選彭濟羣李錫恩臧啟芳爲遼吉江三省政府委員兼秘書長。於三月十八日用彭濟義等名義。代表東三省政府。致電歡迎。一面在北平設立招待委員會。以前教育總長劉哲爲委員長。主持辦事。另延聘旅平人士素著聲望及有關係者多人。籌商一切。而執行事務。則由北平市周市長大文任之。預在北京飯店。定妥房間。以爲調查團及日本代表行館。並以六國飯店。爲日本代表處職員住宿。又與外交部及北平檔案保管處。商借外交大樓一部分。以爲本處職員辦公之所。另由北平招待委員會。就外交大樓修飾一部分。預備宴會接待之用。此事前籌備之情形也。

九日下午七時。調查團列車抵北平正陽門車站。門外高紫彩牌坊。歡迎人員。自北平張綏靖主任學良周市長大文劉委員長哲等。以及外交團北平各機關各界代表凡數百人。秩序頗爲整肅。調查團下車。即至北京飯店休息。翌日訪張主任學良談話歷一小時。以東北重要職員皆在北平。爲將來進行參考。甚願共同作一長時間之會晤。是日午後四時。由張主任夫人等於外交大樓。請調查團及中外來賓茶會。維時前東北邊防長官公署軍事廳長榮臻。爲事變時。在瀋親歷之人。是日赴會。張主任介紹於李頓。談話甚多。北平各界先期已擬定招待日程。調查團欲專致力於調查資料。極力辭謝。故僅由張主任及維鈞分日邀請。其餘必不可却之處。亦力求儉省。（張主任於宴會席上。演說三事。（一）東三省向爲中國之一部份。有悠久之歷史。（二）中國現處於改革之期。種種困難。乃必經之階級。日本詆爲不統一。實蒙蔽之談。（三）中日糾紛真正原因。由於日本嫉視中國統一云云。調查團頗注意。自十一日起。調查團陸續接見中外人

士訪問一切。是日英美烟公司總經理克圖往見克氏。當事變時。適在瀋陽。故於當時情形。最爲明瞭。又北寧路局事務處長英人史梯理。具知事變後鐵路破壞情形。又前東北鑛務局總辦王正黼。熟知中日路鑛交涉。是日均先後往見。十二日在綏靖主任官舍。開第一次談話會。日本代表並未參預。是日晤榮廳長臻及東北第七旅王旅長以哲。當事變之時。王旅長統率所部駐北大營。李頓以兩人皆躬歷其境。請各就事實。作一節略。以備赴東北調查之參證。十三十四兩日。送至綏靖主任官舍開會。自張主任外。前吉林省政府張主席作相。前黑龍江省政府萬主席福麟。前在錦州任遼寧臨時省政府米主席春霖及榮臻等。皆列席。十四日開會之前。適接黑龍江省政府馬主席占山致國聯調查團電報。揭破日本陰謀。當於開會時。送交調查團閱看。是日見滿蒙王公代表及黃教喇嘛。十五日上午見東北各法團代表。北平文化各機關代表。學術機關團體代表。及各大學教授。下午見新聞記者代表。并赴綏靖主任官舍開第四次談話會。十六日見張主席作相。萬主席福麟及北寧路局高局長紀毅等。詳詢經過事實。此爲調查團抵北平以後。開會及接見各界之大概情形。至其他以個人資格往見。或由調查團約往晤談者。不復悉舉。

調查團到平之後。正擬籌備出關。而日本忽橫生枝節。先是調查團在滬時。於三月二十二日開會。中日代表均出席。討論赴東北行程。日本代表即謂錦州山海關之間。鐵路中斷。可繞道大連前往。維鈞表示反對。經議決俟到北平後。再行酌定。當時調查團之意。亦擬取道陸路。至出關以後。即在專車住宿。北平張主任爲籌備調查團到瀋以後住宿之所。亦擬爲預定凱寧飯店。凌格飯店等處。及調查團到平之次日。維鈞接外交部來電。有長春僞外交部致我外交部電文一件。略謂顧維鈞對於敵國。時有不好之批評。誠恐有激烈份子。加以危害。影響將來邦交。故希望不來云云。此電我外交部絕拒接收。將原電退回。李頓等得悉此電後。甚爲驚異。卽日在北京飯店開會。維鈞與吉田均列席。彼此爭辯甚力。維鈞聲明中國代表之出關係。根據國聯議決案。勢在必行。不能因任何恫嚇而中止。且此行係爲國聯調查團履行義務。如有關係方面。不能擔保其安全。則東三省爲中國之領土。中國政府願負派隊保護之責。吉田反復申說。甚爲支吾。當

經調查團提議三種辦法。一調查團及中日代表同赴東省。二全體不赴東省。三中日代表一律退出。僅由調查團單獨前往。維鈞對於後二項表示不能承認。調查團電國際聯合會詳述情形。請示辦法。維鈞亦電外交部核示。并請選派得力隊伍。隨同出關。嗣維鈞奉外交部電復。囑即堅持。日本代表得其外務省訓令。僅謂調查團抵瀋後。日本在可能範圍內。負責保護。而調查團之意。以偽國此舉。不外要求調查團予以承認。將來出關後。如受偽國招待。原與承認無涉。並非因受招待而認其爲獨立政府。吉田表示。對於調查團極表歡迎。對於維鈞則在可能範圍內。設法保護。李頓謂維鈞出關。如日本不能完全保護。則全體即不出關。此爲關於前赴東北問題之十二日會議情形。至十六日。國際聯合會尙無復電。而日代表聲言。南滿鐵路線外。地面不靖。不能負責。調查團則擬乘北寧列車出關。其車輛作爲調查團租賃。以免日人藉口。其路線則經行打通洮昂諸路。以達齊齊哈爾。相持不下。調查團留平日期。原擬以八日至十日爲度。至是已屆一星期。調查團所得資料。業已不少。在綏靖主任官舍開會。亦已四次。乃一面整理材料。一面進行幹旋。各委員中。或以餘暇。游覽故宮天壇國子監雍和宮等處。十七日游居庸關八達嶺登長城。歸途乘汽車游明陵。張主任及維鈞均陪同前往。日代表秉其政府之意。對於路線一節。始終不肯放鬆。以爲調查團東北之行。祇可視作在南滿游覽。若出附屬地以外。及入中東路線。皆非日本所能保護。而對於維鈞始終以危險爲詞。謂十分之九安全可憲。綏靖公署四次開會。均討論及此。迄無妥善辦法。維鈞受政府委托之重。持以決心。無論日方如何恫嚇。均所不計。嗣日代表提出分道之說。分調查團員爲二組。一由陸路。日代表同行。一由海道。維鈞同行。至瀋陽會齊。調查團有接受此議之意。維鈞電外交部請示。得復仍主陸行。是時調查團以期限日迫。焦灼異常。至十九日午間。彼此意見猶無接近之望。僉以路程問題。堅持不下。或致碍及調查任務之進行。輕重之間。不無可酌。李頓遂主張分海陸二組。其海道一組。李頓乘海圻軍艦。維鈞率所屬隨員同行。德法兩委員及日本代表。各率一部分隨員。乘日本朝顏芙蓉兩艦。美義兩委員及秘書長哈斯等。乘北寧路專車。至山海關後。即換乘僞奉山路所備之專車赴瀋。日本代表猶以陸行一組。祇可直達瀋陽。不能沿路

調查爲言。調查團乃決定即晚啟程。至本處隨往員數。其間經過情形。亦多周折。就履行調查職務而論。必須多帶熟悉東北情形人員。方能分別接洽。維鈞初意擬帶三十員。北平綏靖公署推荐十員。而李頓之意。恐日方不能贊同。謂祇宜以二十員爲度。一再核減。二十員之數。不能再少。而日本代表則以照料不能周到爲由。謂祇可在十四人以內。此等限制。顯係無理干涉。故臨行仍定爲二十人。計隨同出關者。爲參議劉崇傑。楊景斌。蕭繼榮。顧問端納。何士。專門委員鄒恩元。陳立廷。張偉斌。戈公振。鮑靜安。劉廣沛。楊承基。招待組主任嚴恩樵。秘書施肇慶。李鴻斌。助理秘書游彌堅。顧善昌。陳宜春。隨員顧執中。醫官謝恩增。另有平津報館記者蘇雨田。金達志二人。隨車至秦皇島。至出關以後。函電往返。必多困難。自在意計之中。故密碼之編置。收發之辦法。及信件之傳遞。均經一再斟酌。商定妥法。此調查團在平經過及臨行布置之情形也。

六 自北平至大連

離平之時。各機關首領各界代表在站送行。沿途警衛。夜半過天津。預發電報。請津市各機關。勿庸招待。夜分過唐山。灤州。昌黎等處。均有軍警在站保護。及地方團體代表歡迎。二十日晨抵秦皇島海濱。維鈞偕李頓及德法兩委員。日本代表按照預定辦法。分別上船。旋即啟碇。美意兩委員及秘書長哈斯等。於秦皇島分乘專車。下午抵山海關。各界代表在站歡迎。陸軍第七旅旅長何柱國。駐守於此。陪同兩委員游長城。二十一日晨乘僞奉山路在榆關迎候之專車。是晚八時到瀋陽。維鈞及李頓等所乘海圻軍艦及日艦。於二十日上午十一時半。同時開行。晚十一時到大連灣。日本兩艦。係驅逐艦。速率較快。已先兩小時至此。海圻軍艦抵岸之時。日將本莊繁及代表吉田來迎。新聞記者二十餘人求見維鈞。一一接晤。日本預備大和飯店爲住宿之所。李頓患感冒。是晚宿於舟中。維鈞及隨員等。亦在舟中歇宿。碼頭日警。徹夜警備。隨員中有登岸者。即有日探前來盤問。尾隨其後。二十一日上午十一時半登岸。十二時二十五分乘南滿路日人所預備之專車赴瀋陽。所有關外一切情形。另編報告。茲不贅述。

七 北戴河

調查團於六月四日下午九時半由瀋陽還抵山海關。我政府派本處秘書長王廣圻等及北平綏靖公署所派之總務處長朱光沐等。先自北平來山海關迎候。致慰旁之意。並派隨車衛隊一排。其山海關至北戴河一段。由第九旅派隊沿途戒備。調查團一入關內。頓覺精神愉快。是晚即開赴北戴河。宿於車中。五晨游海濱。勘察住房。備作避暑及報告書起草之所。先是在上海時。調查團會同中日代表。討論北行事宜。即籌議及此。維鈞以北戴河爲宜。吉田則主張宜在青島。李頓謂俟將來察勘北戴河住宅是否敷用。屆時再定。是日順道前往察看。北平綏靖公署前此。本已飭北寧鐵路局指定北戴河住宅多處。嗣因調查團無赴北戴河確信。遂從緩議。至是所有本國人及外國人住宅。大都有人居住。至旅館則在避暑之期。其房間早經有人租定。惟總稅務司住宅一區。及海關公用之房屋。數處。設備完全。李頓以爲尙屬相宜。視察既畢。復乘專車赴山海關視察情形。何旅長柱國招待一切。車站附近有僞國派駐警察數人。並懸僞國旗幟。李頓甚爲注意。詳詢僞警人數及懸旗面數。維鈞囑何旅長以書面轉由本處答復。上午十一時半。專車開行。計調查團全體合增加之專門委員凡二十七人。日本代表及其隨員共二十一人。內有南滿鐵路代表四人。

八 再至北平

五日下午五時至天津。停三十分鐘。當地官長及各機關各團體代表在站歡迎。八時至北平。李頓入關時。即語維鈞請電致北平。免去繁縟之點綴。故是日車站設備較簡。北平張綏靖主任學良及各機關首領等均到站歡迎。下車後。仍住北京飯店。北平舊有英文導報。業經停辦。故調查團初到北平之時。欲知正確消息。竟無華方出版之英文報紙。及維鈞至大連。見日本有專記滿洲事件之英文報。逐日分送調查團閱看。頗收宣傳之效。幸再至北平。英文北平時事日報亦已出版。調查團均感便利。調查團到平以後。即整理所得材料。擬著手編纂報告書。其地點則李頓認北戴河爲適宜。而日本方面。謂北戴河在北平當局勢力範圍之下。恐欠公允。日本勢難信賴。主張在青島另覓房屋。李頓以日本既有青

島之說。不能不親往一看。再行定奪。故到平以後。即擬赴青島一行。其留平之一部分人員。仍照常辦事。調查團在東北之時。曾接得東北民衆函件一千五百餘封。除三件外。皆反對偽國及列舉日軍種種暴行。此等函件。皆轉輾設法而達於調查團。李頓謂有繙譯英法文之必要。乃派其駐威海衛領事默思暨秘書吳秀峯。總司其事。本處於外交大樓。分配房屋數間。爲之臨時延致華員數人。節要譯出。所有供應一切。均由維鈞派人經辦。此項繙譯事務。凡十餘日而畢。

九 青島

附泰安

八日下午六時。李頓及德義兩國委員携隨員一人。乘專車離平。日本代表團四人偕行。維鈞率參議劉崇傑等四人同往。九日晨到濟南。轉膠濟鐵路東行。是時陰雨連綿。車行遲緩。過周村車站。有地方各界代表及日僑百餘人迎候。下午一時至張店。有路立小學校學生三百餘人歡迎。九時抵青島。山東省政府韓主席復渠代表海軍司令兼青島市長沈鴻烈等二百餘人來迎。下車往迎賓館。十日晨乘汽車游覽青島全市。市外五里許。有湛山。山麓有馬路曰湛山路。湛山路之第二路。有房一所。地傍海濱。風濤澎湃。是日露氣瀰漫。義委員素有風濕之症。認爲不宜。嗣至太平角二路大和旅館之傍。有兩宅毗連。設備粗具。其後有美商新建之旅館。不日開市。亦不適宜。日代表吉田導引至牟平路日本油商峰村住宅。門當山麓。而樓房則築於山上。吉田云。此處當可合用。李頓默然無語。視察既畢。赴沈市長議會。旋至金口一路療養院休息。午後義委員游勞山。維鈞偕行。勞山離青島四十里。馬路寬平。汽車直達山下。沿途有軍警保護。登山游覽至柳莊台而止。四時回青島。六時全體離青。沈市長同行。十一日上午四時到濟南。轉津浦路赴泰安。擬游泰山。時適大雨。李頓等意興不減。黎明專車開行。七時到泰安。天色晴霽。泰安縣政府已預備山輿五十餘乘。即分乘登山。經斗姥宮中。天門。備有汽水點心。略爲憩息。午刻至碧霞宮午餐。登南天門。上玉皇頂。觀無字碑。游日觀峰。五時下山。是日李頓等游興甚豪。凡艱險處均舍輿而步。六時半專車北行。晚八時抵濟南。維鈞預定赴南京詣政府報告出關經過。乃電囑本處秘書長王廣圻來泰安。代爲招待。至是王秘書長已到。維鈞即於翌日率劉參議等。由濟乘飛機南下。李頓等即日

北行。

十三至北平

十一日下午八時三十分，李頓等到北平，仍寓北京飯店。其對於編製報告書之地點一事，以北戴河既爲日本所反對，而青島亦未便遷就，遂決定繼續留平，謂將不拘地點，所至之處，携稿以行，隨時編纂，將於東京開始。而在北平完成，各委員辦公之暇，隨時任意赴各處休息，不拘一定避暑地點。先是調查團原擬由東北回平後，再往日本一行，維鈞奉命參與，自應偕同該團前往，而日本以拒絕維鈞前往東北之計，既未成功，乃於赴日之行，又復多方表示，先於報紙宣傳，對於維鈞東渡表示拒絕，嗣乃由其代表一再聲稱，不負安全責任，此事非維鈞個人問題，應候我政府裁奪。十八日行政院汪院長宋副院長外交部羅部長及鐵道部次長曾仲鳴等，乘飛機赴北平，維鈞率參議劉崇傑等同行。是日至北平，十九日上午在外交大樓開會，調查團五委員及汪院長等皆出席。二十日上午下午兩次開會，調查團與我當局既經接洽，遂決定即日前往日本，與其當局晤談，而維鈞偕赴日本之議，汪院長羅部長等一再考量，以爲赴日與赴東三省不同，東三省爲我國領土，日本則屬異邦，彼既不表歡迎，自無前往之必要。日本代表吉田，因其外務大臣內田尚未就職，調查團到東京後，外務省無負責之人，請調查團展緩行期，故調查團日本之行，遲至二十八日始行就道。是日下午六時半，乘專車赴山海關，留一部分人員在平，其同行者爲五委員秘書長等及日本代表團，共三十餘人。我方人員概未參與，維鈞仍派參議蕭繼榮專門委員劉迺蕃等，伴送至山海關，以資照料。北平綏靖公署亦派參議張偉斌帶衛隊四十名護送。二十九日上午六時專車抵山海關，有各界代表歡迎。李頓晤旅長何柱國詢問山海關近日情形，美委員及其夫人往游關門。天津德華日報記者二人，欲隨同出關，請德委員徵求日本代表同意，吉田答以恐滿洲國不允，遂不果行。八時乘僞奉山路專車就道。

十一 四至北平